

关于印发起重机械专项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1/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8D_B0_E5_c80_301554.htm

关于印发起重机械专项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国质检特〔2007〕377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为贯彻落实全国质量工作会议精神，有效遏制当前起重机械事故持续高发的态势，总局制定了《起重机械专项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有关起重机械专项治理攻坚战的情况和问题，请及时与总局特种设备局联系。二七年八月八日

起重机械专项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近年来，起重机械事故持续高发，安全形势十分严重。2005年起重机械事故起数占特种设备事故总起数的32.5%，2006年占44.7%，今年上半年起重机械事故继续呈上升趋势，重特大事故时有发生，有些还造成了恶劣的社会影响。为了有效遏制起重机械事故高发态势，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今年特种设备安全控制指标的完成，根据全国质量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国务院即将开展的质量专项整治行动，总局决定在全国范围内开展起重机械专项治理攻坚战，现提出以下实施方案：一、工作目标通过起重机械专项整治攻坚战，进一步促进企业落实安全治理的主体责任，消除事故隐患，有效遏制起重机械事故的高发态势，力争2007年底前，起重机械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明显下降，在此基础上，逐步完善以构建动态监管体系、安全责任体系为核心内容的起重机械安全监管的长效机制。二、攻坚重点

2007年5月，国家质检总局在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重点行业和领域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

》（国办发明电〔2007〕16号）的工作中，对起重机械专项整治工作作出部署，各地正在积极地推进。当前，要突出以下四个方面的重点，深入开展起重机械专项治理的攻坚战。

（一）开展重点行业领域的治理攻坚。重点治理近年来起重机械事故频发的冶金行业以及房屋、市政、交通、铁路、水电等建设施工工地。（二）开展重点企业的治理攻坚。重点治理发生过事故的企业，存在安全隐患且尚未整改到位的企业，基础薄弱、治理混乱的企业，设备数量较为集中的企业。（三）开展重点设备的治理攻坚。重点治理发生事故较多的流动式起重机、桥式起重机、门式起重机、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简易升降机、门座起重机，以及引发事故较多的安全保护装置（如限制器、制动器等）和主要零部件（如钢丝绳、吊索具等）。（四）围绕有关人员素质提高开展治理攻坚。重点治理部分使用单位负责人和安全治理人员法制意识淡薄、疏于安全治理的状况；操作人员无证上岗、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现象；部分检验人员和安全监察人员责任意识不强、业务水平不高，安全把关不严的情况。各地应当结合本地实际情况，因地制宜，拟订具体措施，组织实施好起重机械专项治理的攻坚战。

三、工作措施坚持从生产源头抓质量安全的工作思路，坚持全过程安全监察的基本制度，坚持“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工作原则，坚持全面覆盖与重点攻坚相结合的工作方法，以使用环节为切入点，采取断然措施，扭转起重机械事故高发的被动局面。

（一）严格组织“四查”，开展隐患排查

1. 查生产源头——起重机械生产单位是否持证，是否按许可范围生产；
- 起重机械产品及其安全保护装置是否满足安全技术规范要求

；——起重机械产品是否具有制造监督检验证实（规范有要求的）等出厂随机文件，是否履行了安装告知手续；——进口和现场制造的起重机械及其主要结构件是否符合安全质量的相关规定。

2. 查使用治理——选用设备是否符合工作条件和环境要求，尤其是吊运熔融金属的起重机械是否满足《关于冶金起重机械整治工作有关意见的通知》（质检办特[2007]375号）的要求；——是否使用无证制造、安装或安全保护装置不全的起重机械；——是否履行使用登记，是否按时申请定期检验；安全检验合格标志等标识是否齐全并正确张挂；——安全使用治理制度是否健全，是否形成了主要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安全治理人员为主要责任人、作业人员为直接责任人的三级安全责任体系，操作规程是否齐全，相应制度是否有效落实并有执行记录；——设备安全技术档案是否齐全，是否对设备开展了经常性日常维护保养和定期自行检查，发现设备隐患时能否及时整改并且有可跟踪的记录；——是否建立起重机械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组织定期演练；——安全治理和作业人员是否经过安全教育，是否持证上岗，单位法定代表人、安全治理人员和作业人员是否把握必要的特种设备法律法规安全知识。

3. 查检验把关——检验机构是否按照责任区实行检验覆盖，并落实定期检验率；——检验机构是否严格实施审核制度，确保检验工作质量；——检验机构是否做到“八不检”（无证或超范围制造不检验；型式试验报告未覆盖不检验；无证或超范围安装不检验；无证或超范围修理改造不检验；未办理告知手续不检验；未办理使用登记不检验；主要部件或整机使用寿命到期不检验；没有持证作业人员不检验），是否做到“一报告”（对发

现的事故隐患及违法行为应当及时报告质检部门)；——检验人员是否符合持证上岗要求；——检验工作安排和检验报告是否符合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检验技术档案是否完整

。4. 查监管工作——特种设备动态监督体系能否有效运转；——是否制定现场监察计划，现场监察记录是否齐全，对违法行为的查处和整改核查机制是否建立健全；——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是否持证上岗；——是否及时办理受理告知、使用登记及人员考核等许可工作，是否存在乱作为、不作为行为；——是否积极组织事故调查，并按照规定时限结案。

(二) 采取断然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对“四查”中发现的问题，各地质检部门要分门别类，采取断然措施，及时消除事故隐患。

1. 凡存在下列问题之一者，应当立即责令限期整改：

：——生产单位超许可范围制造安装、未履行安装告知手续、未申报监督检验、未及时移交设备技术资料、提供未经型式试验或安全保护装置不全的起重机械；——使用单位未办理使用登记、未按时申报定期检验、安全技术档案不健全、安全治理和作业人员无证上岗、未开展经常性日常维护保养和自行检查、使用无证或安全保护装置不全的起重机械，治理制度不健全或未能有效执行；——检验机构未按责任区域实行检验覆盖、检验工作质量不符合安全技术规范要求、未能做到“八不检、一报告”、检验技术档案缺失等；对生产、使用单位和检验机构整改情况应当明确责任，跟踪确认。

对到期没有整改或者整改不符合规定的，应当责令停产整顿。对不能自觉办理使用登记、不按规定申报定期检验、治理工作混乱的使用单位，还应将其列入“黑名单”进行重点监控。同时，质检部门要加强层级监督，对未按规定履行现场

安全监察职责、重大问题处理或报告不及时、违法行为查处机制不健全、安全监察人员无证上岗，以及特种设备动态监管体系不能有效运转等状况，要及时提出工作要求和措施，确保监管工作到位。

2. 凡存在下列问题之一的起重机械，应当立即责令停止使用：——选型不当并明显危及安全的起重机械；——未经监督检验合格或未进行使用登记的起重机械；——安全保护装置失效的起重机械；——到期未检或已经超过设计寿命期限的起重机械；——无证作业人员使用的起重机械；——超工作级别使用的起重机械；——重要技术档案缺失的起重机械；——现场治理混乱、存在安全隐患的起重机械；——存在其它危及安全因素的起重机械。上述停用设备仍有使用价值的，必须经过整改，确认符合安全质量技术要求并经监督检验合格、办理使用登记后，方可恢复使用。

3. 存在下列严重违法行为或严重危及安全的起重机械，应当立即取缔：——非法生产的起重机械；——存在重大安全隐患，拒不整改的起重机械；——其它严重违法或严重危及安全的起重机械。对“四查”中发现问题已经涉嫌触犯刑律的，应当立即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四、工作要求（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确保完成工作目标。开展起重机械专项治理攻坚战，关系到特种设备安全工作的全局。各级质检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全国质量工作会议精神，切实增强忧患意识、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要与国务院即将部署的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一起研究、一起部署、一起实施。同时，要结合总局关于特种设备事故隐患排查、冶金起重机械整治的要求，针对本地实际，制定周密的工作方案，确保工作进程和工作质量。

(二) 整体联动，齐抓共管，形成综合治理的工作格局。起重机械数量较大、流动性强、使用分散、治理基础薄弱、监管人员不足，而且是多部门监管的体制。对此，各级质检部门应有充分的熟悉，要积极争取地方政府的领导和支持，加强与安全生产监管、建设等有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形成以我为主、各方联动、齐抓共管、综合治理的工作格局。同时，要将专项治理攻坚战与构建动态监管体系、安全责任体系和应急救援体系相结合，逐步完善安全监管的长效机制。

(三) 加强宣传，引导舆论，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要充分发挥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大力宣传、普及起重机械安全知识和法规规范，增强劳动者、治理者和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要大力表彰安全治理先进单位和个人。鼓励并认真受理群众举报、投诉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的违法行为，及时查处并曝光典型事故和严重事故隐患，公布攻坚战重大行动和重大案件的查处进展情况，形成有利监督到位的社会氛围。

(四) 及时总结，交流经验，加强层级监督和指导。各级质检部门要及时总结攻坚战工作，推广交流经验，促进工作的有效开展；要针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方案，指导下级部门开展工作；总局派驻各省的贯彻全国质量工作会议精神工作组已将起重机械等特种设备专项整治纳入工作内容，各地要制定措施，切实加强一线安全监察和执法力量。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